

釋 義

釋義

於本文件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屬公司」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實體、由該實體控制或與該實體受共同控制之任何實體。就本文件而言，「控制」一詞乃指透過擁有具投票權之證券、協議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擁有權力指示或促使任何實體作出管理決策，或否決任何實體之主要政策決定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採納及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的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業務之日(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商機」	指	具有本文件「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界定之涵義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為評定一項數值在某一段時間內的平均增長的方法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 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 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其可為個人或聯名人士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指	具有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所界定之涵義

釋 義

「雄龍」	指	雄龍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2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行政總裁」	指	行政總裁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或「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指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一間於1992年12月2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及於本文件中指林先生及First Tech
「可換股貸款」	指	具有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所界定之涵義
「可換股貸款協議」	指	各原可換股貸款協議及可換股貸款補充協議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彌償保證契據」	指	我們的控股股東於[●]為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不時作為其各附屬公司之受託人)之利益所作出之彌償保證契據，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彌償保證」分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我們的控股股東於[●]為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不時作為其各附屬公司之受託人)之利益所作出之有關不競爭承諾之不競爭契據，其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釋 義

「企業所得稅」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或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由全國人大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及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且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歐盟」	指	歐洲聯盟
「歐元」	指	歐元，當前歐元區(包括歐盟28個成員國中的19個國家)的法定貨幣
「Fine Time」	指	Fine Time Concept Limited，一間於2011年3月2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有關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有關Fine Time的資料」一節
「First Tech」	指	First Tech Inc.，一間於2016年3月31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林先生及一名控股股東全資擁有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有限公司，一間獨立市場研究顧問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由我們委託及由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內容有關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之概覽之市場研究報告
「英鎊」	指	英鎊，英國法定貨幣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Great China Gains」	指	Great China Gains Inc.，一間於2016年1月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長城」	指	長城印刷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5月2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釋 義

「本集團」或「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任何該等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控股公司前之期間而言，指本公司現時之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或另有規定)就財務或會計資料而言，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指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編纂]

「港元」及「港仙」 分別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交易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轉移定價顧問」 指 國富浩華稅務(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委聘之獨立顧問，以根據香港規則及規定就我們的轉移定價政策提供意見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之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法律顧問」 指 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香港法例之法律顧問

「香港工廠」 指 本公司位於香港柴灣豐業街10號業昌中心的生產場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我們的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個人或公司

釋 義

「內部控制顧問」	指	國衛風險諮詢服務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所委聘的獨立內部控制顧問
「國際制裁」	指	由美國、歐盟、澳洲或聯合國頒佈的制裁相關法例及規例
「香港稅務局」	指	香港稅務局
「日圓」	指	日圓，日本法定貨幣
「滙富融資」或 「獨家保薦人」	指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為[編纂]之獨家保薦人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編纂]

「L&L」	指	L&L Limited，其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7年8月20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倫敦交易所」	指	London Stock Exchange plc.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人社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
「Mr. Classic」	指	Mr. Classic Inc.，一間於2016年1月6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林先生」	指	林三明先生，為主席、行政總裁、控股股東及姚女士的配偶

釋 義

「姚女士」	指	姚遠女士，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及林先生的配偶
「利通太平洋」	指	具有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編纂]投資」一節所界定之涵義
「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全國人大」或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外國資產管制局」	指	美國財政部屬下外國資產管制局

[編纂]

「原可換股貸款協議」	指	具有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編纂]投資」分節所界定之涵義
「合夥」	指	姚女士及林先生以萬里印刷製版裝釘公司之方式或名義進行合夥，其唯一目的是持有汽車牌照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編纂]

釋 義

「[編纂]包銷商」	指	[編纂]的包銷商，預期其將訂立[編纂]包銷協議以為[編纂]提供包銷
「[編纂]包銷協議」	指	將於[編纂]或前後就[編纂]訂立的有條件包銷協議，詳情概列於本文件「包銷」一節
「中國」或「中國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此之外，就本文件而言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文件內對中國的提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政府」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部門(包括各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機關)及政府組織或(倘文義規定)任何該等機關
「中國勞動合同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由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2007年6月29日制定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以及於2012年12月28日修訂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廣東恒益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中國轉移定價顧問」	指	深圳市中諮旗稅務師事務所(普通合夥)，本公司之獨立顧問以就我們的轉移定價政策提供意見

[編纂]

「前公司條例」	指	於2014年3月3日廢除並由公司條例替代前的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
「篇藝印製」	指	篇藝印製有限公司，一間於2004年2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物業」	指	具有本文件「業務 — 物業及廠房」分節所界定之涵義

釋 義

「中萬(深圳)」 指 中萬印刷(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2010年12月3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臺港澳法人獨資)及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編纂]包銷商」 指 [編纂]的包銷商，其名稱載於本文件「包銷 — [編纂]包銷商」一段

「[編纂]包銷協議」 指 於2017年[●]就[編纂]訂立的有條件包銷協議，其詳情概述於本文件「包銷」一節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重組」 指 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更多詳情載述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一節

「受限制業務」 指 具有本文件「與我們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界定之涵義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皇泰(深圳)」 指 具有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所界定之涵義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國家工商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

「受制裁國家」 指 政府(如美國或澳洲)或政府組織(如歐洲聯盟或聯合國)通過行政命令、通過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措施從而對

釋 義

		該等國家或目標行業領域、該等國家的一組公司或人士及／或組織施加經濟制裁的相關國家
「受制裁人士」	指	外國資產管制局《特定國民與禁止往來人員名單》或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保留的其他受限制方名單所列的若干人士及實體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監會」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編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本文件「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購股權計劃」分節概述
「深圳工廠」	指	本公司位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龍崗區橫崗鎮紅棉四路的生產場所
「South Sea」	指	South Sea International Press Limited，一間於1984年8月1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前附屬公司，其已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撤銷註冊，自2016年9月23日起生效
「新加坡交易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家賬簿管理人」及 「獨家牽頭經辦人」	指	[編纂]
「獨家保薦人」	指	滙富融資有限公司
「平方英尺」	指	平方英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釋 義

「常務委員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主要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雄順」	指	雄順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3月10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可換股貸款補充協議」	指	具有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分節所界定之涵義
「豪雄」	指	豪雄有限公司，一間於2008年3月10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涵蓋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7年5月31日止五個月之期間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包銷商」	指	[編纂]包銷商及[編纂]包銷商
「包銷協議」	指	[編纂]包銷協議及[編纂]包銷協議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法規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增值稅」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
「汽車牌照」	指	香港運輸署向合夥企業頒發的原有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及廣東省公安廳車輛管理處向合夥企業發出的批准通知，允許本公司所擁有的機動車(通過皇崗口岸)在廣東省及香港往返

釋 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外商獨資企業

[編纂]

「%」 指 百分比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湊整。因此，若干列表所示的總數未必相等於表中數字算術總和。

倘於中國使用的職稱或成立的實體或企業(視情況而定)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本文件所述中國及海外實體或職稱的英文名稱可能並非其在相關地區的正式名稱，故僅作識別用途。